

**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召开。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中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及相关资料，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相关资格，在审计过程中能够勤勉尽责、客观公正实施审计，可以真实、准确、完整地体现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我们同意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

虞吉海

---

文东华

---

李青阳

2022年10月27日